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31）。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股东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名陈苏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仇夏萍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9-035）。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国农科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2019 年 5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5 月 16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 年 5 月 15 日 15:00—2019 年 5 月 1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9日（周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兰香一街2号海王星辰大厦1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 1、《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7、《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0、《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黄翔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2 选举李琛森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3 选举徐文苏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4 选举吴涤非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5 选举徐愈富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6 选举刘多宏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7 选举陈苏勤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11、《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曾凡跃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2 选举肖永平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3 选举陈欣宇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4 选举仇夏萍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12、《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1 选举林绮霞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2.02 选举阮旭里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股东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披露情况：以上提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7.00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00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6 人
10.01	选举黄翔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李琛森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徐文苏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吴涤非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徐愈富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6	选举刘多宏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7	选举陈苏勤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11.01	选举曾凡跃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肖永平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陈欣宇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仇夏萍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2.01	选举林绮霞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阮旭里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会议听取事项

听取《2018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五、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手续：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 2019 年 5 月 9 日 15:00 收市后本公司股东名册，

（1）法人股及社会机构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

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

（3）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需加盖证券营业部有效印章）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周四）开会前半个小时。

3.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兰香一街 2 号海王星辰大厦 13 楼会议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文苏

阮旭里

联系电话：（0755）83521596

联系传真：（0755）83521727

5.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七、备查文件

1、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04

2. 投票简称：“国农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黄翔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李琛森投 X2 票	X2 票
对候选人徐文苏投 X3 票	X3 票
对候选人吴涤非投 X4 票	X4 票
对候选人徐愈富投 X5 票	X5 票
对候选人刘多宏投 X6 票	X6 票
对候选人陈苏勤投 X7 票	X7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投给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曾凡跃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肖永平投 X2 票	X2 票
对候选人陈欣宇投 X3 票	X3 票
对候选人仇夏萍投 X4 票	X4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投给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林绮霞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阮旭里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0，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1，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 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	√			
7.00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00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差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6 人			
10.01	选举黄翔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	√			

	立董事		
10.02	选举李琛森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徐文苏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吴涤非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徐愈富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6	选举刘多宏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7	选举陈苏勤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11.01	选举曾凡跃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肖永平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仇夏萍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陈欣宇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12.01	选举林绮霞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阮旭里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至：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